

# 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工作处文件

江服学发〔2024〕58号

## 关于完善二级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领导小组 等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明确提出的“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效，完善二级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领导小组，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做出以下通知：

### 一、指导思想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教体艺〔2023〕1号）、《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2021〕10号）、《关于二级学院组建心理工作站的通知》（江服学发〔2024〕47号）等文件精神，持续树立全方位、全过程、全员育人理念，坚持学校教育和自我教育相结合，突出和强化院系及学生主体在心理健康教育中的地位和功能，进一步建立健全我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各级网络体系，增强育人实效性，培养学生健全的人格和良好的心理品质。

### 二、建设目标和意义

建设目标：建立健全二级学院心理健康工作组织，形成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为学生提供全方位、

多层次的心理健康服务。

建设意义：通过规范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组织，推动二级学院心理健康工作有序开展，有助于提高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

### 三、组织框架

各学院应建立

#### 1. 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

- (1) 组长：由二级学院的院长担任
- (2) 副组长：由二级学院的党委（总支）书记（副）担任
- (3) 办公室主任：由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站长担任
- (4) 成员：学工办主任、全体专（兼）职辅导员、负责心理工作的主要学生干部

#### 2. 危机干预领导小组

- (1) 组长：由二级学院的党委（总支）书记（副）担任
- (2) 副组长：由学工办主任担任
- (3) 办公室主任：由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站长担任
- (4) 成员：全体专（兼）职辅导员和负责心理工作的主要学生干部

### 四、工作职能

#### 1. 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职责：

- (1) 由组长和副组长负责制定和落实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规划。
- (2) 由组长和副组长统筹协调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资源。
- (3) 由心理工作站站长具体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 2. 危机干预指挥小组职责：

- (1) 负责学院心理危机干预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 (2) 由组长协调相关部门和人员，确保心理危机事件的及时处理。

(3) 由心理工作站定期开展心理危机排查，预防心理危机事件的发生。

### 3. 定期召开党政联席会

(1) 每月召开一次党政联席会，研究解决心理健康工作中的问题。

(2) 参会人员：组长、副组长、办公室主任必须参加，其他成员可根据实际情况列席会议。

请各二级学院接到通知后，于**10月1日前**将本学院心理健康工作组织架构及成员名单（附件1）报学生工作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备案。

附件：

1. 二级学院心理健康工作组织架构及成员名单
2. 江西服装学院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考核细则
3. 考核成绩等级划分及补贴标准
4. 2024年秋季学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主要工作安

排



附件 1:

## 二级学院心理健康工作组织架构及成员名单

### 1. 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

- (1) 组长：如服装设计学院院长\*\*\*
- (2) 副组长：如服装设计学院党委书记\*\*\*。
- (3) 办公室主任：由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站长担任。
- (4) 成员：学工办主任、全体专（兼）职辅导员、负责心理工作的主要学生干部。

### 2. 危机干预领导小组

- (1) 组长：由二级学院的党委（总支）书记（副）担任。
- (2) 副组长：由学工办主任担任。
- (3) 办公室主任：由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站长担任。
- (4) 成员：全体专（兼）职辅导员和负责心理工作的主要学生干部。

各学院根据自己学院实际情况搭建具体组织架构及工作方案。

附件 2:

## 江西服装学院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考核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100 分)	评分
组织机构 和 队伍 建设 (25%)	1、成立有学院领导任组长的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并定期开展党政联席会，制定学院心理危机干预预案，有红头文件，明确专干，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如有人员变动需及时更新修订文件。	7	
	2、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下称“工作站”）制度明晰，职能明确，成员基本固定，学院设置单独的谈心谈话室。	3	
	3、班级设有心理委员，宿舍设心理信息员，分别建立相应的工作交流群，每月组织召开 1 次心理委员例会，有会议记录和新闻稿，心理委员有人员变动的需在 7 个工作日内上报心理中心。	7	
	4、有效组织心理委员及其他学生骨干参加心理中心的工作技能培训，并结合所学内容对学院其他为听课心委及其他学生进行进一步培训，尽可能广泛的进行心理健康普及宣传，提供相关材料。	5	
	5、获聘的心理大使，在学院或学校层面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普及活动，并提供相关材料。	3	
工作 情况 (27%)	1、以有效方式（微信公众号推文、班会等）向学生公布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下称“心理中心”）和学院心理工作站的地址、办公电话、职能等服务信息。	2	
	2、由站长带头组织学院特色心理健康教育每学期不少于 1 次（如座谈会、沙龙、团辅、素拓、主题班会等）。要求有照片、方案、总结等记录材料。	5	
	3、对于心理中心传达或下发的省级、校级心理健康活动，能够按要求积极鼓励并组织学生参加，并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提交相关材料（如：525 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10 月 10 日世界精神卫生日系列活动等）。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100分)	评分
	4、按要求完成新生心理普查工作（3分，完成率低于95%，每低1个百分点扣0.5分）；组织开展统一的心理普查说明指导及实施工作（2分）；普查之后工作站对反馈的心理问题学生有约谈，并按时提交数值异常学生反馈表（5分），延时或学生代报（0分）。	10	
工作 成效 (48%)	1、活动被报道。（被省级以上报道5分，省级及以下报道3分，校级报道2分，院内报道1分），同一内容被多处报道按最高级别计算，不重复加分。需提交新闻稿及对应报道链接和截图。	5	
	2、建立、健全工作站保密制度，阳光档案实行专人管理，专人负责，及时更新。	5	
	3、由站长指导的本院学生获心理相关比赛活动奖项或证书，国家级按等级分别加10、9、8分，省市级按等级分别加7、6、5分，校级按等级分别加4、3、2分，校级上限为8分。如有优秀奖，则按每一级别最低分减1计算。	18	
	4、工作站站长个人获心理相关奖项或荣誉，国家级按等级分别加10、9、8分，省市级按等级分别加7、6、5分，校级按等级分别加4、3、2分，如有优秀奖，则按每一级别最低分减1计算。如不分名次则按每一级别的平均分计算。	10	
	5、未发生因心理问题导致的恶性事件10分，一旦发生则为0分。	10	
	6、因工作疏漏导致泄露学生个人隐私的扣5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扣10分并撤换站长职务。	0	
等级		总分	

附件 3:

## 考核成绩等级划分及补贴标准

### 一、考核成绩等级划分

1. 考核成绩 $\geq 90$ 分为卓越，给予每月 500 元补贴；
2.  $80 \leq$ 考核成绩 $< 90$ 分为优秀，给予每月 440 元补贴；
3.  $75 \leq$ 考核成绩 $< 80$ 分为良好，给予每月 370 元补贴；
4.  $60 \leq$ 考核成绩 $< 75$ 分为合格，给予每月 300 元补贴；
5. 考核成绩 $< 60$ 分为不合格，给予每月 200 元补贴。

### 二、考核结果奖励

考核成绩予以公示，届时将根据考核结果给予相应等级的补贴，每学期补贴 4 个月。希望各单位予以高度重视，积极配合。

附件 4:

## 2024 年秋季学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主要工作提示

### 一、心理安全

1. 每月月底到分院进行心理健康工作研判，并检查工作台账
2. 9 月底前完成全校心理健康普查
3. 10 月份进行心理普查统计分析、重点反馈、摸排跟踪及干预工作
4. 做好日常学生个体咨询工作及危机干预处理

### 二、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1. 协助各学院做好心理入学教育工作
2. 10 月 8 日开始同武装部开展以班级为单位的心理素质拓展活动，持续到学期末
3. 10 月 10 日开展世界精神卫生日相关系列活动
4. 开启 2024 年心理大使院级评选活动
5. 开启心理情景剧院级比赛评选活动
6. 做好本学期 24 级服装设计学院、时尚传媒学院、人文学院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堂教学及教务处安排的其他教学工作

### 三、心理健康教育队伍培养

1. 11 月份开展学工队伍心理健康培训工作
2. 10 月-12 月开展新生心理委员选聘及系列培训工作

具体事宜详见相关文件或方案